

#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整改方案

(上接1版)

6、深入推进“三城联创”。以“10项教育活动”为载体,努力提升市民综合素质;以实施10类重点项目建设为重点,逐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以抓好10项集中整治为突破口,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以做好10项基础工作为抓手,推进社区创建综合达标。

(主要责任领导:王铁军、冀群凤、彭承志、刘学勤、冯艳飞;牵头单位:市建委;主要责任单位:市卫生局、市市政园林局、市文明办)

(二)坚持工业兴市,增强经济发展实力

7、大力发展汽车工业。认真落实《十堰市东风公司“十一五”经济和社会发展共建合同纲要》,全力支持、竭力服务东风公司“863振兴计划”,支持东风实业车辆有限公司落实发展目标和计划,抓好汽车零部件板块重组,为东风公司在十堰做大做强创造更加优良的条件和环境。坚持整车和零部件一起抓,抓好东风重型车8万辆、东风实业车辆有限公司5万辆专用车扩能、东风渝安10万辆、三环专汽5万辆整车扩能、双星东风轮胎800万套扩能等重大项目,大力提升重型车、改装车、微型车、农用车等整车生产能力,形成“重中轻”齐抓、“高中低”互补的商用车产品格局。同时做强发动机、变速箱、车身、车桥、车架等汽车零部件产业。经过努力,争取2年、确保3年,实现整车60万辆、汽车产业产值翻一番的目标。

8、大力培育新兴支柱产业。在进一步壮大汽车主导产业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旅游、水电、医药化工、绿色食品等骨干产业,努力再培育2—3个年产值过100亿元的支柱产业,形成经济长期又好又快发展的结构支撑。

9、继续抓好“双亿工程”。继续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探索建立部门服务工业发展的长效机制。全力支持“双亿企业”发展,落实奖励政策,鼓励规模以上企业加大产品创新力度,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发展成为新的“双亿企业”,力争每年新增“双亿企业”20家以上。

10、加快发展工业园区。支持十堰经济开发区实施跨区域发展,努力拓展发展空间。加快万亩建设用地整理步伐,尽快做好已整理土地功能划分和产业布局规划,完善配套设施,尽早吸纳企业入驻。继续完善已建工业园的交通、供电、供水、通讯等基础设施,积极引导企业向园区集中,充分发挥产业集聚效应。

11、大力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落实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突出解决好企业融资难问题,充分发挥中小企业联谊会、银企发展促进会 and 诚信担保公司的作用,力争各类担保资本金达到2亿元、担保金额达10亿元以上,力争全年新增规模以上企业100家。

12、实施品牌战略。出台《十堰名牌产品评选管理办法》,设立质量奖励制度,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加大对知名品牌的引进和本地品牌的培育,加大对我市名牌和著名商标的保护宣传,对获得国家、省级知名品牌产品称号的企业给予奖励。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张维国、张坤、高勤、师永学;牵头单位:市经委;主要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政公共建办、市建委、市旅游局、市水利水电局、市委农办、市国土资源局、市城投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市工商局)

(三)坚持“一统三分”,推进城乡协调发展

13、加快“一统三分”发展战略的推进和实施。研究制定全市“一统三分”战略总体规划,明确统筹城乡发展的目标措施和当前工作重点,做好市县规划衔接工作,形成市、县(市、区)、乡(镇)有机衔接的区域发展规划体系。在竹溪县进行“一统三分”战略试点工作,探索、总结经验,逐步推向全市。

14、推进农业产业化。加快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全面完成改造特色产业基地25万亩、调优10万亩柑橘和5万亩茶园、新建特色产业基地20万亩的任务。加大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引进和培育力度,做好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工作,力争完成龙头企业1家、省级重点龙头企业2家以上,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30个。加大农业科技的推广和普及工作,不断提高科技兴农水平。

15、加快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以农村水泥路建设为重点,进一步完善候车亭、招呼站等农村路网配套设施,不断改善农村交通条件。充分利用低丘陵地改造、沃土工程、迁村腾地等土地整理政策,保护、扩大基本农田面积;加快中低产田改造,提高单位面积产出水平。深入治理水土流失,继续抓好大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全面完成饮水安全工作任务。突出抓好退耕还林、荒山造林、低产林改造、天然林保护、生态公益林、自然保护区、荒漠化石漠化治理等项目的实施。大力发展农村户用沼气,推进联户沼气和畜禽养殖场大中型沼气工程建设。

16、发展壮大劳务经济。多途径、多渠道推进农村劳动力培训转移,切实加强农民工权益保护,积极培育十堰劳务品牌。积极争取“国家新型农民科技培训计

划”,今年计划在全市150个村培训农民6000人,以后每年确保培训6000人以上。鼓励引导和支持外出务工农民回归创业,扶持农民就地创业,开辟农民增收新渠道。

17、深入推进扶贫开发。加快重点贫困村建设,确保今年减少贫困人口7万人,确保2007年启动的109个重点村通过省里验收,完成2008年实施的109个重点村建设任务,启动170个重点村整村推进工作,搬迁扶贫2750户1.1万人。加快推进城区农村扶贫开发。

18、大力发展县域经济。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县域经济发展的决定》,支持和鼓励各县(市、区)按照“一主三化”方针,探索和创新发展路径。继续实行县域经济发展奖励政策,支持县域经济加快发展。落实乡镇经济社会发展“先进奖”和“进步奖”,对乡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和奖励。

(主要责任领导:王启泉、张维国、师永学;牵头单位:市委农办;主要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委、市交通局、市农业局、市扶贫办、市林业局、市畜牧局、市水利水电局、市能源办、市交通局、市劳动保障局、市经委、市规划局)

(四)大力发展以旅游业为龙头的现代服务业

19、突破性发展生态文化旅游业。高标准制定旅游发展控制性详规,用两年左右的时间建立由市到县(市、区)到镇的旅游产业发展规划体系。大力实施《丹江口库区生态旅游发展规划》,整合现有旅游资源,加快“三区”、“三线”开发步伐,打造一批精品景区和黄金线路。积极创造条件成立市旅游发展总公司或旅游开发管理中心,集约化管理全市旅游业。大力支持武当山组建集团,争取上市融资。

(主要责任领导:梁吉祥;主要责任单位:市旅游局)

20、推进商贸流通业提档升级。尽快制定加快发展现代商贸物流业的实施意见,制定出台支持汉江物流园、火车站商贸经济圈、汽配物流园三个百亿物流园建设的政策,加快三大物流园建设步伐,提升现代物流业水平。加快汽车会展中心建设,以中国(十堰)汽配城为平台,发展壮大一批大中型汽车及零部件专业批发市场,打造国内一流的汽车会展中心。

(主要责任领导:张维国、高勤、师永学;主要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经委)

三、以增后劲、增活力为重点,加大项目推进、招商引资和体制创新力度

21、千方百计扩大投资。积极应对金融危机影响,按照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的要求,统筹使用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资金,集中投入各级财政性资金,带动全社会投资。进一步加强银企合作,着力解决重大项目和中小企业贷款难问题。充分发挥民间投资主体作用,鼓励金融创新,支持企业直接融资,提高民间投资比例,促进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更快增长。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张坤、师永学;牵头单位:市发改委;主要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人行)

22、强力推进打基础、管长远的重大项目建设。继续实行投资调度会制度和重点项目分级负责制,抓紧中央下达拉动内需项目的落实,搞好新项目的储备。对重大项目实行“一个项目、一个市级领导挂帅、一个工作专班、一个项目推进方案、一笔专项经费”,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领导,全力打好百日攻坚战,努力实现重大项目“开工一批、立项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实现项目工作重大突破。成立高速公路、能源、铁路、旅游、工业5类重大项目领导小组,市级领导挂帅,加快做好武当山机场前期工作,力争年内立项;加快推进十房、十白、谷竹、鄖十等4条高速公路前期工作,争取年内开工建设;十宜铁路控制性工程力争年内开工,力争鄂丹铁路走线经过十堰;潘口、三里坪电站确保建设进度,孤山、龙背湾等电站争取年内开工;热电厂项目争取年内立项、天然气项目力争年内开工建设;同时加大工业项目的调度力度,推动一批重大工业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尽快建成达产。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张维国、梁吉祥、彭承志、师永学;牵头单位:市发改委;主要责任单位:市交通局、市建委、市旅游局、市经委、市机场筹建办)

23、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突出“承接产业转移”和“鼓励回乡创业”两大主题,积极开展定向招商和驻点招商,力争引资项目和引资额度有新的突破。在抓好主题招商活动的同时,重点抓已签约项目落地,切实提高合同履行率和资金到位率。

(主要责任领导:张维国、高勤、师永学;牵头单位:市商务局;主要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经委)

24、深入推进改革创新。加快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加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建设,完善国有资产监管体系,加快政企、政资、政事、政府与社会中介组织职能分开步伐。巩固农村乡镇综

合配套改革成果,进一步完善公益性服务“以钱养事”运行机制。积极引导、规范农村土地使用权流转,健全城市土地市场运行机制,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加强重点领域的自主创新,针对影响我市重点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难题,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实施一批重大科技专项,保障共性技术和关键技术的有效供给。大力倡导尊重劳动、崇尚创造、鼓励投资、保护竞争的创新创业文化,让有利于社会发展的创造愿望、创造活动得到鼓励和保护。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董卫民、师永学、刘学勤、冯艳飞;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主要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事局、市国资委、市委农办、市农经局、市国土资源局、市林业局、市经委、市科技局)

25、大力优化发展环境。坚持用硬措施改善软环境,深入开展机关效能建设,加强部门目标责任制考核,加强行政效能监察。加强行政服务中心建设,严格实行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做到“一个窗口对外、一站式办公、一条龙服务”,切实提高办事效率。进一步清理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对清理后保留的审批项目,要规范审批程序、简化审批手续、缩短审批时间、加强审批监督、推进网上审批。加强综合招投标中心建设,确保各项交易活动公平、公正、公开进行。强化行政责任追究,行政机关对企业不得随意检查,确需检查的,应遵循统筹安排、保证质量、注重实效、不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原则,推行合并检查、联合检查的办法,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外来投资企业投诉快速处理机制,对重大外来投资企业投诉实行领导包案,及时调查处理。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何万勤;牵头单位:市纪委;主要责任单位:市监察局、市行政服务中心)

四、以解民难、解民忧为抓手,加快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26、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制定创业优惠政策,重点支持大中专毕业生和失业人员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安排专项资金,为返乡农民工开展特色职业培训,帮助返乡农民工实现就近就业。

(主要责任领导:王启泉、涂明安;牵头单位:市劳动保障局;主要责任单位:市人事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局、市扶贫办)

27、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加快推进城镇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三项制度之间的衔接工作。提高近三年内逐步将居民医保报销封顶线提高到城镇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6倍左右,尽可能减轻个人医疗负担。启动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建立城镇和农村居民低保动态调整机制。提高“五保”对象和农村分散供养孤儿保障标准,提高对残疾人的服务水平。加快经济适用房、廉租房建设,力争年内15万平方米竣工。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程,逐步解决农村困难群众住房问题。

(主要责任领导:王启泉、涂明安、彭承志、刘学勤、冯艳飞;牵头单位:市劳动保障局、市房产局;主要责任单位:市卫生局、市民政局、市残联)

28、努力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整合城区教育资源,解决优质教育资源分布不合理问题。加大对新建北京路中学的支持力度,确保工程按期完工。妥善解决东风教育集团划转后教师工资、职称、编制等问题。加快邵阳师专等在建高校校园建设,支持高校发展。进一步发展农村中等职业教育,保持中等职业教育与普通高中教育结构基本协调。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刘学勤、冯艳飞;牵头单位:市教育局;主要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人事局、市编办、东风教育分局)

29、加快发展医疗卫生事业。整合利用现有公共卫生应急资源和120医疗急救指挥中心资源,建立医疗卫生应急中心;整合现有大型医院和市级相关医疗卫生机构设备、技术、人才资源,建设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及检验检测中心;加大对十堰市职业病防治所的支持,逐步建成区域性职业病防治中心。加强重点研究所、实验室和专科建设,力争3—5年内,有1—2个专科或实验室进入国家级重点专科(实验室)行列。加大对疾控中心、急救中心、传染病院等公共卫生单位的建设投入,整顿规范医疗卫生市场秩序,切实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加大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政策扶持、资金支持和对口帮扶工作力度,坚持每年将农村卫生、城市社区卫生体系和能力建设纳入政府十件实事,认真组织落实市级医院挂县带乡制度,促进农村和基层健全卫生服务体系、增强能力。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高勤、刘学勤、冯艳飞;牵头单位:市卫生局;主要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食品药品监督局)

30、加大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力度。继续实行政府节能环保目标责任制,建立严格的节能减排考核体系,认真落实节能环保目标任务。抓好工业废水、城市污

水、医疗废水、生活垃圾等综合治理。加快神定河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进度,确保10月份前投入运营;加快涢河污水处理厂等7个污水处理厂建设,确保在年底全部实现试运营;加快推进城区及各县市垃圾处理场建设进度,确保年底前至少有一个垃圾处理场建成运行。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彭承志;牵头单位:市发改委;主要责任单位:市环保局、市市政园林局)

31、集中开展维稳突击月活动。在全市集中开展稳定安全访问问题大接访大排查大化解突击月活动,进一步推动治安整治、安全生产“三项行动”、“四访促和谐”工作的深入开展,有效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控制刑事发案,整改安全生产隐患,依法处理信访新老矛盾,促进“案结事了”,从源头上减少各类上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总结信访维稳突击月活动经验,形成制度,每年开展一次,集中解决信访维稳方面的问题。

32、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坚持依法治市,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依法防范和严厉打击各种犯罪。进一步完善政法工作综合调控机制,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增强群众的安全感。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重点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防止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市场监管,提高应对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的能力。

33、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加强信访维稳基层基础工作,继续巩固县(市、区)委书记大接访成果,坚持市市区领导值班周接访制度,畅通民意诉求渠道,切实加强涉法涉诉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事要解决”的要求切实化解人民内部矛盾,有效预防和处置群体性事件和突发事件。

(主要责任领导:王启泉、涂明安、糜克洪、陈家义;牵头单位:市委办公室;主要责任单位: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委政法委、市信访局、市公安局、市法院、市检察院、市综治办、市安监局)

34、加快解决几个具体问题。一是切实做好移民工作。抓紧推进丹江口库区外迁移民安置工作,实现搬迁地与安置地高效对接,保障移民切身利益;做好潘口等地方水电站建设移民安置工作,尽快完成外迁任务;认真落实移民后扶政策,保证后扶资金及时发放到位,确保移民群众“移得出、住得下、能发展”。二是妥善处理好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三是研究解决热电厂集资款返还的具体措施。四是解决六堰变电站、张湾花果地段等山地整理电网安全问题,保障片区企业和居民用电安全;协调解决许白路建设中的22个安置小区的施工用电改为生活用电问题。五是妥善解决因多种原因导致部分购房者办理房产证等证件难的问题,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主要责任领导:涂明安、梁吉祥、彭承志、师永学;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主要责任单位:市南水北调办、市移民局、市经委、市国资委、市建委、市财政局、十堰供电公司)

五、大力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着力营造科学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

35、加强舆论引导。围绕建设区域性中心城市,精心策划好主题宣传战役,深入宣传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宣传十堰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机遇、新特点,宣传应对金融危机的新思路、新举措,引导全市人民明确发展目标、廓清发展思路,坚定发展信心,营造积极向上、全民创业的社会环境。切实加强各类媒体特别是互联网等新兴媒体的建设和管理,努力形成网上正面舆论强势。积极稳妥地做好突发事件和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密切关注意识形态领域的新情况、思想理论的新动向和社会思潮的新变化,积极有效地引领社会思潮,引导社会舆论,不断巩固全市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维护社会安定团结。

36、扎实推进思想道德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大力加强思想道德建设,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群众。以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为契机,深入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理想信念教育、改革开放教育和国防教育。深入开展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创建活动,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志愿服务热潮,形成新一轮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37、切实保障人民群众文化权益。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投入机制和考评体系,健全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和组织。继续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社区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以及综合传媒大厦等重点工程。大力开展“文化科技三下乡”等惠民活动。加大精神文化产品创作扶持力度,提高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的供给能力与水平,让人民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38、大力推动文化发展繁荣。出台关于推进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若干意见,完

善相关配套政策。加大文化体制改革力度,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培育文化市场主体。发展现代文化服务业,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开发十堰地域特色文化,打造十堰文化品牌,努力增强十堰文化软实力。

(主要责任领导:冀群凤、刘学勤、冯艳飞;主要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文体局、市广播电视台、十堰日报社)

六、加强和改进党的领导,为促进科学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39、充分发挥市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支持政府依法行政。认真落实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人大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人民政协工作的若干意见》,每年至少听取一次人大、政协党组的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人大、政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政治优势、资源优势、联系广泛优势,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更好地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指导各类商会规范管理、加快发展,深入实施“回归工程”,努力营造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良好环境。加强对法院、检察院工作的领导和指导,支持法院、检察院为依法治市、建设平安十堰做出更加扎实有效的贡献。

40、加强和改进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全面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思想作风与能力建设,出台《关于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进一步提高执政能力的意见》。建立完善体现科学发展要求的干部综合考核评价体系,继续推进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五个一批”工程,不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在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重点工作、重要项目和重大事件推进过程中培养、锻炼和考察干部,提拔重用成绩突出的干部。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健全完善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选人用人机制。建立党政机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干部交流机制,促进各类干部合理流动。开展选人用人公信力专项检查,进一步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力。扎实推进武当山经济特区、十堰经济开发区“人才特区”建设,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引进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队伍,制定和落实人才支持相关政策,推进人才工作社会化。

41、构建城乡统筹基层党建新格局。深化农村党的建设“三级联创”、社区党建工作示范区、城乡党组织“双联双助”等活动,全面推进“一会两票”民主管理机制,探索建立比较完善的基层党建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基层党建“活力工程”,全面加强农村、企业、社区和机关、学校、新社会组织等党的基层组织建设,重点加大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和党员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坚持抓机关带基层,积极开展城乡基层党组织“双联双助”活动。切实抓好党员队伍建设这一基础工程,进一步完善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通过多种途径加强农村基层和社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乡镇和村组干部激励保障机制,加大在优秀村、社区主职干部中招录乡镇、街道公务员和选聘大学毕业生到村任职的工作力度。

42、切实加强作风建设。进一步改进会风、文风,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性、综合性的大型会议及各部门召开全市性年度工作会议,原则上一年只开一次;能开电视电话会的,不集中开会;对于在同一段同时布置工作需要召开多种会议的,实行并会套开,会后分头贯彻落实;坚决控制重复行文和不必要的行文,凡是可刊登简报或在报刊上发表的,不再发文件;市直各部门在职权范围内的业务性工作需要行文的,一律由业务主管部门自行行文。减少领导事务性的活动和市直机关考核评比、检查验收等活动。完善领导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联系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和重点贫困村等制度,坚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把更多精力用在抓发展、抓落实上。要建立和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对重要工作、突发事件等因处理不力而酿成不良后果的,要追究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43、着力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深入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加强廉政文化建设。加强制度建设,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监督,抓好对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和专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加大查处违纪违法案件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实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的暂行规定》,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

44、加强市委常委会自身建设。带头加强学习,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带头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增强和提高领导科学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进一步增强班子的团结和活力。带头廉洁自律、转变作风,进一步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主要责任领导:王启泉、冀群凤、陈家义、董卫民、吴世杰;牵头单位:市委办公室;主要责任单位: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直机关工委)